

湖北省政府

中華民國廿九年

月

日

止起

公務員員額俸薪新報告暫行辦法案

第

類第

項第

目第

12783
號

次

本

1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總務處
483號

編次
事

10 9 8 7 6 5 4 3 2 1

本案共文

件附件

件

由

年月日

文號

附件
號碼

附件
數目

附

註

陸建
4206

17393 10638 7957

九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長

張

林

曹

科

長

事由

抄發各級機關公務人員多額俸給報告暫行辦法暨表式說明等件仰按期填報由

文來

字第

山

號

別文

訓令

送達機關

本廳直屬各機關

件附

辦事員 技士 股長

張

觀

張

觀

中華民國十九年

檔案

收發

五

三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4206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核簽 時擬稿 時交辦

號 號

訓令

令本廳直屬各機關

案奉

湖北省政府省會特施字第一三〇號訓令開：

案據本府會計處廿八年十月二十二日簽呈稱案奉

國民政府主計處渝統字第四八三號訓令開開查多

機關公務人員員額俸薪統計為政府公務人員

統計之基礎部並轉飭所屬一律遵照辦理

此令

等因：附抄發之機關公務人員員額俸薪報告暫行辦

2.
法一份表式兩種說明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
原件令仰遵照辦理
此令。

附抄各機關人員員額俸薪報告書并辦法一份表
式兩種說明一份

廳長林○○

會計室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文電摘要

事由擬辦批示備考

省政府令
查地方行政機關公務人員薪俸
新表式仰按期填報由

附

文

件

李士方

中華民國廿年二月初六日

年 月 日 時 到

收 庫建字第4206號

事 茲本府會計室發呈奉國民政府主計處令發地方各級機關公務人員員
由 額俸薪報告暫行辦法暨表式說明書件仰按期填報由

湖北省政府訓令

省會特施字第120號

建設廳

案 茲本府會計室二十一年十月二十二日簽呈稱「案奉

國民政府主計處渝字第一三號訓令內開查各機關公務
人員員額俸薪統計為政府公務人員統計之基礎且可供辦理

歲計會計之參攷本處查於此項資料之重要前曾訂有中央各

機關公務人員員額俸薪報告暫行辦法及表式令發各機關會計

室遵照辦理在案自二十一年七月份起中央各機關會計室均已按

期造送本處為元實此項資料起見決定再向各地方機關分別

徵集亦特製定地方各級機關表式人員員額俸給報告暫行辦法暨表式隨令頒發施行令仰該處即便遵照限期造送并將所屬一併遵行毋得延忽此令等因附發地方各級機關表式人員員額俸給報告表式兩種暫行辦法一份說明一份奉此查此案之關於政務請鈞府通令本處各級機關照辦按期造送并將所屬一併遵行是否有當理合核同原備簽請鑒核示遵等情附抄呈各機關公務人員員額俸給報告暫行辦法一份表式兩種說明一份按此除批辦外并分令外合行抄發原件令仰按期造送并將所屬一併遵行辦理

此令

附抄發各機關公務人員員額俸給報告暫行

表式兩種
說明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一月

代理主席嚴立三

五

日

監印黃宗森
校對凌林錦

地方各級機關公務人員員額俸薪報告暫行辦法

一 本報告送達範圍暫以各省省政府及行政院直轄之市政府（以下簡稱市政府）及其直轄機關為限專員公署及縣政府及其所屬各機關暫緩送報

二 各省市政府會計處主任公務人員員額俸薪季報表格式表式一將季內各月本政府各廳處局室等公務人員員額情形每三個月填報一次呈送國民政府主計處核辦

三 各省市政府直轄及所屬各機關機關保險安處所房各部隊暫緩送報外由各省市政府會計處呈報主計處核辦各該機關及其所屬各機關機關之組織或人員依照公務人員員額俸薪季報表格式（表式二）將半年內各月各該機關公務人員員額情形每半年送一次遞級呈報

省市政府會計處呈報主計處核辦

四 本報告自民國二十八年七月起開始填送

五 前項季報半年報之填送季報不得逾二個月半年報不得逾三個月

六 本辦法自核准之日施行

填表說明

一 內部組織欄

應依照本機關組織法及處務法規并參照現行組織情形依次分級填列高級部組(如廳處局室等)及次級或再次級部組(如科組股等)之名稱凡次級或再次級部組組織之名稱應比其上一級者退右一格填寫

二 職名欄

應填各個公務人員之職位名稱如主席委員廳長處長科員辦事員書記等

三 任別欄

凡各等官應分別填寫簡任或特任或委任或聘任或代理等字樣其他人員應分別填寫聘任或雇員等字樣

四 原支俸薪欄

應填各個公務人員應支俸薪金額

五 實支俸薪欄

應按月填寫各個公務人員在該月內應折扣後實支俸薪金額

六 公費津貼欄

應填長官特種公費或職員所領津貼之原支數及實發數

七 任免遷調晉級

及新舊變動之日期事由欄應填各個公務人員有新任去職遷調晉級及新舊變動等事實時應詳細註明日期及事由

八 備註欄

填載不能列入以上各欄之事項

九 分段與加總

凡表所不能填盡者用另紙繼續填寫但須註明頁數其人員較多之機關(如省政府)應將每一高級部組組織(如廳處局室等)各段另紙填寫較末并應留空白地位以便嗣後增加人員填列之同每段之末俸薪公費津貼結小計全表之末總計材料來源

十 附註

報告表用紙不拘品質但須堅韌不易破裂者其大小應為長八市寸寬十二市寸分頁之左邊應留空白地位一市寸以便

彙訂

7.

民國二十年

第 頁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員簽名蓋章

會計 簽名蓋章

表報季薪伍員額員人務公

8.

頁 第

(機園在園)

民國二十年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員簽名蓋章

會計 · 簽名蓋章